

证券代码：835205 证券简称：梵雅文化主办券商：九州证券

## 天津梵雅文化传播股份有限公司会计政策变更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 一、变更概述

(一) 变更日期：2021 年 1 月 1 日

(二) 变更前后会计政策的介绍

#### 1.变更前采取的会计政策：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前，公司执行财政部发布的《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以及其他相关规定。

#### 2.变更后采取的会计政策：

财政部于 2018 年 12 月颁布了修订后的《企业会计准则第 21 号-租赁》（以下简称“新租赁准则”），其中境内外同时上市的企业及境外上市并采用国际财务报告准则或企业会计准则编制财务报表的企业，自 2019 年 1 月 1 日起实施；其他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的企业自 2021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公司自 2021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新租赁准则，对原有相关会计政策进行相应变更。

(三) 变更原因及合理性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系根据国家财政部规定变更，符合有关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本次会计政策变更能够客观、公允地反应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不会对公司财务报表产生重大影响。

### 二、表决和审议情况

(一) 董事会审议情况

公司于 2021 年 8 月 24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表决结果：赞成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 （二）监事会审议情况

公司于 2021 年 8 月 24 日召开第二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表决结果：赞成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 三、董事会关于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合理性的说明

公司董事会认为，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系属于国家法律、法规的要求，本次会计政策的变更及其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董事会同意本次变更。

## 四、监事会对于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的意见

公司监事会认为，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系属于国家法律、法规的要求，本次会计政策的变更及其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监事会同意本次变更。

## 五、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对公司的影响

### （一）无法追溯调整的/不采用追溯调整的

本公司于 2021 年 1 月 1 日执行新租赁准则，对会计政策的相关内容进行调整。该会计政策变更对本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不产生影响。无需进行追溯调整。

## 六、备查文件目录

《天津梵雅文化传播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

《天津梵雅文化传播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

天津梵雅文化传播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 年 8 月 25 日